

力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差異情形及原因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完備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並已有效執行，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尚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等專責人員，並訂有「股東會議事規則」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股份超過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站申報。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財務業務往來辦法」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本公司目前無其他關係企業。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道德行為準則」及「工作規則」，並經董事會核定施。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乃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經驗、技能及素養已明定於「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中，董事會成員均在各領域有所專長，均能就公司營運提出卓見。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目前尚無計畫增設其他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視實際需要斟酌辦理。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訂有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董事會均定期評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差異情形及原因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一人，兼任財務會計相關業務；本公司議事單位由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其依法辦理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致力強化本公司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之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由股務人員負責。	未來本公司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時引入具備專才協助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網站設置專區列示聯繫管道外，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辦股東會事宜。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		(一)本公司網站已建置專區，且依規定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各項財務、業務等資訊。 (二)公司有專責單位負責揭露資訊的蒐集及揭露，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發言人制度。 (三)本公司由專責人員按時公告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及每月營運情形。	與治理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差異情形及原因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通過ISO9001，對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等持續推動。 (二)本公司董事均不定期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三)有關員工權益，本公司除依各項法令規範辦理外，另訂有各項福利措施、進修訓練等。 (四)本公司與合作廠商配合，均依契約履約執行，供應商並簽有「歐盟限制使用物質(RoHS)不使用保證書」。 (五)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購買董事責任保險，以強化股東權益之保障。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112年度列入受評公司，但尚未收到評鑑結果。				